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(中小微企业、节能、环保等其他资料，投标单位可自拟)

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温宿县佳木镇人民政府的2025年温宿县佳木镇通吐尔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(2025年温宿县佳木镇通吐尔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)，属于(建筑业)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阿克苏市辅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3人，营业收入为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2. (2025年温宿县佳木镇通吐尔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项目)，属于(建筑业)行业；承建(承接)企业为/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/人，营业收入为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/万元，属于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阿克苏市辅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


胡晓军

日期：2025年6月29日

备注：1. 根据上一年度的数据如实填写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投标企业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《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》(新财购〔2022〕22号)，明确说明企业类型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，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，否则，后果自负。

测试结果

贵企业属于

建筑业

贵企业规模类型为

微型企业

22.00

营业收入(万元)

141.00

资产总额(万元)

特别申明

根据《[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](#)》，按照您提供的企业所属行业和指标数据生成测定结果。

扫 / 码 / 自 / 测
MIIC 已经为 5939407 家企业
提供测试服务



保存测试结
果

返回

主办单位: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

技术支持:机械工业信息中心



胡晓军